

类别：A

宝鸡市财政局

签发人：崔省强

宝市财办函〔2024〕10号

对市十三届政协三次会议第316号 提案的答复函

市工信局：

牛伟军代表提出的《关于加大新建产业园区政策扶持的提案》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市深入实施工业强市“15513”工程，积极稳增长、扩投资、促转型，全市工业经济实现了稳中有进、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。市政府制定出台了《宝鸡市坚定不移做强工业行动计划》、《宝鸡市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》和《实施细则》。2023年元月，市财政积极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，制定了《宝鸡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，统筹整合市级各类专项资金，设立5亿元的工业发展专项资金，2023年实际下达资金4.96亿元，有力推动宝鸡制造业的高质量发展。

牛伟军代表提出的支持园区经济发展的6项具体建议，是

对我市工业发展谏言献策。首先，我们要认真研究牛代表的建议意见，结合工作实际将好的建议意见转化为具体措施支持凤翔区发展。其次，是将6项建议意见向省级相关部门汇报沟通，争取获得中省资金支持。最后，市县相关业务部门，结合新基建、产业投资动向等公共服务配套方面政策的扶持范围，认真研究中省市各级的产业扶持政策和支持方向，组织策划包装项目，争取中省市各级政策资金的支持，我们也将积极配合相关业务部门做好资金争取、拨付、管理等工作，加大对产业园区建设的支持力度，共同促进产业园区建设快速发展。



(联系人：邓海林，电话：3262102)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员会，市政府督查室。